本校植物品種編號_____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國立中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使用本服務，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一、 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據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本校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國籍、身份證字號、聯絡電話、地址、E-Mail 等。
4.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求。
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參考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二、 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本校為**植物品種申請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30 年內(視實際狀況，各表單自行調整)，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三、 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 同意書之效力

1.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校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校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五、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當事人簽名_____（請親簽）　年　月　日

本校編號_____
(由專利技轉組填寫)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暨研究人員研究成果
植物品種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一、植物品種名稱	中文			
	英文			
二、植物種類	中文			
	英文			
	學名			
三、育種者代表	姓名		聯絡方式	電話： E-mail：
	所屬院系		職稱	
四、聯絡人	姓名：		電話： E-mail：	
五、成果歸屬	□本校 □共有（請填寫下列共有單位名稱及成果歸屬比例，並請檢附共有契約書） 本校【_____%】、共有單位_____【_____%】			
六、成果來源（計畫主持人須為育種者代表）	□國科會　□農業部　□經濟部　□其他補助機關：_____ □一般產學合作計畫　□本校教師職務成果（勾選本項者，免填下列欄位）			
	計畫編號：　　校內編號： 計畫名稱：			
七、申請國家及理由詳述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_____（請依建議申請優先順序填寫） 理由：_____ 註：選擇由育種者或第三方支付費用者，其國內外植物品種付費方式應一致。			
八、公開揭露紀錄	是否曾**公開推廣或銷售**？ □是，公開方式：_____ 首次公開時間、地點：_____ □否。 註：已公開者，申請植物品種需符合「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 12 條第 2 項規定： 銷售或推廣其種苗或收穫材料，在國內未超過一年； 在國外，木本或多年生藤本植物未超過六年，其他物種未超過四年者。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

九、 檢附資料	□植物品種申請表（表 1）。 □植物品種權益分配協議書（表 2） □植物品種申請說明書（表 3） □計畫經費核定清單或計畫合約書影本。 □本申請案之電子檔請 E-mail 至 tlo@nchu.edu.tw。 □其他：_____
十、 送件方式	□由產學研鏈結中心指定辦理方式。 □育種者推薦_____事務所辦理， 事務所承辦人：_____，聯絡電話：_____。 □育種者自行送件。 註：學校負擔部分費用者，須由產學研鏈結中心指定辦理方式。

◆育種者代表聲明事項：

1. 茲聲明申請本案之內容（本申請表填報）完全係本人任職於國立中興大學期間，於職務上研究之成果，確係育種者所育成或開發，如有不實或損害他人權益情事，願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
2. 各育種者同意將本案之植物品種申請權讓由「國立中興大學」申請植物品種。
3. 品種獲證後以維護至少 5 年為原則。
4. 因可歸責於育種者或其研究計畫相關人員之事由，致本申請表第八欄之公開揭露紀錄有陳報不實之情形，而導致新穎性喪失，無法取得植物品種權者，發明人須自行負擔全部費用。
5. 育種者代表保證上述填報屬實，並同意上述聲明。

育種者代表簽名：_____ 署名日期：_____

	負擔單位	負擔比例(請勾選)	簽章	
品種權費用負擔比例	研發人員	□100% □40%		
	系所	□8% □0%		
	院	□2% □0%		
	校	□50% □52% □58% □60% □0%	產學研鏈結中心	校長

說明:

1. 共有植物品種權者，得扣除共有人出資比後，再依前述比例負擔剩餘費用。
2.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七款之規定：研發人員未支付其選擇應負擔部分者，自本組通知繳費後三十日內，**若研發人員代表仍未付費時，則研發人員代表三年內不得申請註冊智慧財產權，其已申請之智慧財產權，本校並不再繼續進行該案之申請程序或放棄維護。**
3. 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辦法」第八條第二項之規定：**研發人員所屬之院系(所)如不負擔或無須負擔必要成本時，其相對權益分配款收入應納交校務基金。**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

本校編號_____
(由專利技轉組填寫)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暨研究人員研究成果
權益收入分配協議書

一、植物品種名稱：_____

二、申請案號：_____（由專利技轉組填寫）

三、研發人員日後植物品種費用分攤及權益收入分配，將依本校「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辦法」及本協議書辦理。

（一）**權益收入分配方式**如下：

1. 植物品種費用**由學校部分負擔**者：
權益收入扣除上繳部分後，依**學校 60%、發明人 40%**作分配。

2. 植物品種費用**由發明人或廠商全部負擔**者：
權益收入扣除上繳部分後，依**學校 20%、發明人 80%**作分配。

註 1：成果來源為政府資助者，須依補助機關規定之比例上繳權利金，扣除上繳部分後，再依前述 1~2 項費用負攤方式分配剩餘權益收入。

註 2：院或系所可獲得之權益收入分配比例依「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辦法」辦理。

（二）若研發人員為二人以上，請自行協調並於下表填寫權益收入分配比例。日後有關研發人員權益收入分配，將依此原則辦理之。

序號	研發人員	貢獻比例	權益收入分配比例	備註
1	（育種者代表）	%	%	
2		%	%	
3		%	%	
合　計		100 %	100 %	

註 1：權益收入分配比例於全體研發人員同意下，可依實際技轉情形重新調整。

註 2：依「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發展成果管理及運用辦法」規定，植物品種費用由育種家代表負責統籌處理。

四、本案所有研發人員同意上述植物品種費用分攤及權益收入分配比率：

1. 研發人員：_____(簽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研發人員：_____(簽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研發人員：_____(簽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

國立中興大學教師暨研究人員研究成果
植物品種申請說明書

一、育種者資料（多位育種者請自行增列表格）

第_____位，共_____位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國籍	
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註】若在職生或產碩專班生列研發人員，需徵求公司同意並檢附公司書面同意文件。

第_____位，共_____位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國籍	
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註】若在職生或產碩專班生列研發人員，需徵求公司同意並檢附公司書面同意文件。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

二、植物品種資料

（一） 相關先前技術 調查情形	1、已檢索之資料 ◆關鍵字（Keyword） 中文： 英文： ◆資料庫（Database） 2、相類似植物品種或已經發表之文獻
（二） 育種目的	
（三） 中文摘要 （以簡明文章說明敘述育種之特點）	
（四） 英文摘要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

三、技術推廣

（一） 產業應用性 （請詳細列舉此植物品種可能應用的層面與方式）	
（二） 推廣模式	請就目前技術發展情況及未來規劃方向， 選擇最適合的技術推廣模式： □植物品種權授權　□技術移轉　□產學合作 □其他 _____
（三） 適用產業類別	
（四） **技術承接單位應具備條件**之建議	
（五） 本植物品種 可產生效益 （創造產值）	
（六） 可運用本植物品種之公司及其現況	1、可運用本植物品種之公司： 聯絡對象： 2、該公司現況說明：
（七） 推薦資訊	

＊本資料為國立中興大學專有之財產，非經書面許可，不准透露或使用本資料，亦不准複印，複製或轉變成任何其他形式使用。
＊本表各項個人資料蒐集係為植物品種權申請且依植物品種及種苗法之規定使用，不做其他用途。其保存年限為30年，屆滿後即銷毀，發明人如需查閱、請求複本及更正資料等，請洽本校產學研鏈結中心。